

证券代码：002262

证券简称：恩华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2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自愿放弃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印晓星先生的书面声明，自2024年1月1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印晓星先生自愿放弃因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而可以在公司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同时保证放弃领取上述独立董事津贴不会影响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正常履职，不会影响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履职，也不会影响其因不当履职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

印晓星先生，曾任徐州医科大学药学院院长、副校长，现任徐州医科大学教授、药理学博士生导师，江苏省新药研究与临床药学重点实验室主任，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具备独立董事应有的独立性。经公司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印晓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将根据印晓星先生本人的意愿，自2024年1月1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将不再为其发放独立董事津贴。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